

内蒙古富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卯独庆及宝气沟部分河段河道采砂项目—2024 年
度二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DHTGC-2024-09-02)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07 月 26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2]内蒙古富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卯独庆及宝气沟部分河段河道采砂项目—2024
年度二标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内蒙古万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18 元/m³,
质量: 符合实施方案及相关法规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73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内蒙古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18 元/m³, 质量:
符合实施方案及相关法规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73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内蒙古宏兴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18
元/m³, 质量: 符合实施方案及相关法规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73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万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一;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中环建设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一;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宏兴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一;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万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中环建设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宏兴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
期间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向资
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标候选人公示中载明的行政监督部门
依法提出书面投诉。



三、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要求，依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结论，现将中标候选人进行公示。

项目名称：内蒙古富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卯独庆及宝气沟部分河段河道采砂项目--2024 年度二标段

项目编号：DHTGC-2024-09-02

招标单位：内蒙古富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地点：武川县

项目规模：小黑河-韩碾房段（桩号范围：11+906-14+103），此次招标总量为 20 万 m³，年度控制开采量 10 万 m³。包括河砂开采、装车、堆放等与项目相关的一切工作。开展项目工作所需采砂机械、装载工具等相关设备由投标人负责。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23 日 9:30 时

第一名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万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投标报价：18 元/m³
- 2、服务期：2 年。
- 3、质量要求：符合实施方案及相关法规要求。

第二名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 1、投标报价：18 元/m³
- 2、服务期：2 年。
- 3、质量要求：符合实施方案及相关法规要求。

第三名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宏兴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1、投标报价：18 元/m³
- 2、服务期：2 年。
- 3、质量要求：符合实施方案及相关法规要求。

发布公告的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nmgxh.86zbtb.com>)

公示日期: 2024年07月23日-2024年07月26日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向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中标候选人公示中载明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提出书面投诉。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 内蒙古富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武川县可镇污水处理厂院内

联系人: 王冬

电话: 13947129824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鼎亨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C座10楼1001室

联系人: 苗志梅

电话: 18947193743

电子邮件: dinghentai@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苗志梅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